

簡明現代英文法

How + adj. or. adv. + 主詞 + v.

簡明現代英文法

主詞 + 動詞 + 受詞

簡明現代英文法

What + n. + 複數 a. + 主詞 + v.

簡明現代英文法

How + adj. + a(n) + 單數 n. + 主詞 + v.

(下)

簡明現代英文法

be + pp. → 被動式 **謝國平 著**

簡明現代英文法

ought to + have + pp.

簡明現代英文法

With + 抽象名詞 = 副詞

簡明現代英文法

aux. + 主詞 + be (been) + pp.

簡明現代英文法

ought not to + have + pp.

簡明現代英文法

What + a(n) + (adj.) + 單數 n. + 主詞 + v.

簡明現代英文法

the + adj. + 複數 n.

簡明現代英文法

am (are, is) + p. pr.

簡明現代英文法

have + pp. → 完成式

簡明現代英文法

主詞 + v. + 主詞補語

簡明現代英文法

so + aux. (or be v.) + pron.

簡明現代英文法

(下)

謝國平編著

學歷：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研究所碩士

美國南加州大學語言學博士

現職：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研究所及英語系教授

三民書局印行

簡明現代英文法(下)

編號 S81104

三民書局

◎ 簡明現代英文法(下)

編著者 謝國平

發行人 劉振強

出版者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所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六十一號

郵撥／○○○九九九八一五號

初版 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二月

編號 S81104

基本定價 肆元肆角肆分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一〇〇號

簡明現代英文法／謝國平編著

臺北市：三民，民78—79

2册：21公分

ISBN 957-14-0012-2(套裝)

ISBN 957-14-0013-0(上冊)

ISBN 957-14-0054-8(下冊)

1. 英國語言一文法 I. 謝國平編著

805.16/8255 V. 2



ISBN 957-14-0012-2 (套)

ISBN 957-14-0054-8 (下冊)

序

這是一本專為我國高中高職及五專學生編寫的英語文法書。為配合這些中等程度學習者的需要，本書在編寫過程中，特別以下列各項為方針：

- 一、 文字力求簡明，使學生易懂易記。
- 二、 參考最新資料，以符合現代英語文之情形。
- 三、 注重社會語言學及語用學之原理原則，對不同的體裁及場合中所使用的結構或詞語加以詳述，務期反映英語文之使用情況，使學生瞭解文法結構與社會語言因素之互動關係。
- 四、 編寫足夠的習題，以增強各種文法概念及用法之學習。

編者從事英語教學及文法譯介多年，但獨立編寫英語文法書則為初次嘗試。因此，雖然兢業從事，小心撰寫，疏漏之處，定所難免，尚祈使用本書之教師、學生，以及學者專家不吝指正為感。

謝國平謹誌

臺北師大英語系 七十八年七月

主要參考資料

- Aronson, Trudy. *English Grammar Digest.* Englewood Cliffs, New Jersey: Prentice-Hall, Inc., 1984.
- Jesperson, Otto. *A Modern English Grammar: On His-torical Principle.* Vol.1-Vol.7.
- Marcellar, Frank. *Modern English: A Practical Reference Guide.* Englewood Cliffs, New Jersey: Prentice-Hall, Inc., 1972.
- Murphy, Raymond. *English Grammar in Use.* Londo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
- Quirk, Randolph, Sidney Greenbaum, Geoffrey Leech, and Jan Svartvik. *A Grammar of Contemporary English.* London: Longman, 1972.
- Quirk, Randolph, Sidney Greenbaum, Geoffrey Leech, and Jan Svartvik. *A Comprehensive Grammar of the English Language.* London: Longman, 1985.
- Swan, Michael. *Practical English Usag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0.
- Swan, Michael. *Basic English Usag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4.
- Thompson, A. J., & A. V. Martinet. *A Practical English Grammar.* 4 th edition,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6.

Wren, P. C. and H. Martin. *High School English Composition*. Bombay: K. & J. Cooper, 1962.

簡明現代英文法（下） 目次

序

主要參考資料

第一章 中心定詞：a/an、the、this、that、some、any 等(Central Determiners: a/an, the, this, that, some, any, etc.)

1.1 「定詞」簡介	1
1.2 冠詞	2
1.3 其他中心定詞	25

第二章 前定詞與後定詞(Predeterminers and Postdeterminers)

2.1 定詞的位置	31
2.2 前定詞(Predeterminers)	32
2.3 後定詞(Postdeterminers)	36

第三章 引導詞 It 與 There(Anticipatory It and There)

3.1	引導詞的性質	51
3.2	引導詞 It	52
3.3	引導詞 There	57

第四章 形容詞(Adjectives)

4.1	形容詞的特徵	61
4.2	形容詞的文法功能	63
4.3	形容詞的語意分類	63
4.4	形容詞的比較	63
4.5	形容詞的順序	91

第五章 副詞(Adverbs)

5.1	副詞是什麼？	95
5.2	副詞的種類與位置	96
5.3	副詞的形式與語意	103
5.4	副詞的比較	104
5.5	副詞的文法功能	106
5.6	副詞移句首與倒裝	108
5.7	有關副詞的一些應注意事項	110

第六章 關係子句(Relative Clauses)

第七章 不定詞(Infinitives)

7.1	簡介不定詞、分詞及動名詞	135
7.2	不定詞的形式與結構	136
7.3	不定詞的文法功能	139
7.4	不定詞的否定式、被動式、進行式及完成式	150
7.5	To 代替上文已述之不定詞	153
7.6	how / what / when / where / which / who + 不定詞	
		154
7.7	修飾不定詞的副詞的位置	155
7.8	不定詞結構及用法上應注意之事項	157

第八章 分詞(Participles)

4 簡明現代英文法

8.1 分詞的形式	161
8.2 現在分詞	162
8.3 完成分詞	168
8.4 過去分詞	169
8.5 誤連分詞	172
8.6 獨立分詞結構	173
8.7 分詞用法應注意的一些事項	174

第九章 動名詞(Gerund)

9.1 動名詞的形式	177
9.2 動名詞的文法功能	177
9.3 動詞與動名詞連用	180
9.4 所有格形容詞或受格代名詞 + 動名詞	188
9.5 動名詞用法應注意的一些事項	189

第十章 介詞(Preposition)

10.1 介詞簡說	193
10.2 介詞的種類	194
10.3 介詞與其他詞類連用	203
10.4 介詞的位置	210

第十一章 連接詞與子句(Conjunctions and Clauses)

11.1	連接詞簡說	213
11.2	對等連接、從屬連接及子句	214
11.3	對等連接詞	219
11.4	從屬連接詞	225
11.5	連副詞 therefore、however 等	241
11.6	再說句子結構	245

第十二章 條件句與假設句(The conditional and The Subjunctive)

12.1	假設時式	249
12.2	條件句	250
12.3	假設句	256

第十三章 基本溝通功能的表達(Expressing Basic Communicative Functions)

13.1	溝通功能與文法結構	265
13.2	陳述句、問句與否定句	266
13.3	命令句／祈使句	267
13.4	強調句	268
13.5	請求句	269
13.6	勸告句	271
13.7	建議句	272
13.8	感嘆句	273

第十四章 直接引述與間接引述(Direct and Indirect Speech)

14.1	直接引述與間接引述	275
14.2	間接（引述）陳述句	276
14.3	間接（引述）問句	284
14.4	間接（引述）命令、請求及勸告	285
14.5	間接（引述）感嘆句	286
14.6	間接（引述）建議句	287
14.7	yes 與 no 的間接引述	288
14.8	不止一個間接子句要引述時	289

第十五章 介副詞與片語動詞(Adverbial Particles and Phrasal Verbs)

15.1	介副詞	291
15.2	片語動詞	292
15.3	常用的片語動詞	293

第十六章 連接兩句簡單句時語詞之省略 (Abridgements in Combining Simple Sentences)

16.1	句中共有語詞的省略	315
16.2	連接兩句表示同意的簡單句	315
16.3	連接兩句表示不同意或反義的簡單句	319

第一章

中心定詞：a/an、the、this、
that、some、any 等

(Central Determiners: a/an,
the, this, that, some, any, etc.)

1.1 「定詞」簡介(A Brief Note on Determiners)

英語文法中，修飾名詞的詞類是形容詞，形容詞是一「開放性」的大詞類(open word class)，經常可以有新的形容詞產生。然而，英語還有一些語詞，也置於名詞之前，對其語意加以限制（也可以說是廣義的「修飾」），這些語詞包括冠詞(a, an, the)、指示形容詞(this, that 等)、不定形容詞(some, any, every 等)，其他如 half、all、many、few 以及數詞(first、second、two 等)。這些語詞雖然像形容詞一樣置於名詞前面，但與形容詞很不相同的地方是，這些語詞是一組數目不多的「封閉性」的語詞(closed word class)，我們不可能創造新的冠詞或指示形容詞的；另外一點是，形容詞可以用程度副詞very修飾，如 very quiet、very sick、very good 等，但上述這幾類語詞除了 many、few 等以外，大多數都不可用 very 來修飾，我們不可說*very the、*very a、*very this、*very any。❶

因為這些語詞在文法上具有上述的共同特性，所以文法學家把它們合稱為「定詞」(determiners)，表示這些語詞可對名詞的語意(特

2 簡明現代英文法

別是其指稱 reference) 加之以某些「限制」，例如 a car 中之名詞 car 並無特指，可以是任何一部車子，但 the car 中的 car 則是指特定的某一部汽車。

定詞可以不只使用一個，按照其位置順序，定詞可分為「前定詞」(predeterminers)、「中心定詞」(central determiners) 及「後定詞」(postdeterminers) 三種。◎例如：

All the other students have arrived.

前定詞 中心定詞 後定詞

本章重點在中心定詞，特別是冠詞 (articles)。至於前定詞及後定詞，我們在第二章中討論。

1.2 冠詞 (Articles)

在所有定詞中，屬於中心定詞的「冠詞」可算是使用頻率最高的語詞。冠詞有「定冠詞」(definite article) *the*，「不定冠詞」(indefinite article) *a*、*an*，以及「零冠詞」(zero article)，亦即在某些情況下不使用冠詞 (有些文法書以 ϕ 來表示零冠詞)。

這三種冠詞的特性及用法都與名詞的單複數、可數與否，及是否有特指 (specific reference) 有關。冠詞的使用法很複雜，而且因為中文裏沒有與英文冠詞完全相同的詞類及用法，中國學生在這方面遭遇的困難特別多，學習者應利用多次的習題及實例寫作，方能期盼熟悉並掌握冠詞的用法。然而，在一切冠詞用法規則之前，我們不妨先記住一項通則：「可數單數普通名詞 (亦即非抽象或物質名詞) 之前一定要使用冠詞。」因此， * Child is here.* Book is mine. 是不合文法的句子。這通則雖然不能告訴我們該使用哪種冠詞，但至少能提供我

們初步的警覺，減少犯錯的機會。③

1.2.1 定冠詞：the(Definite Article: the)

定冠詞 the 有下列各種用法：

1.2.1.1. 定冠詞表示特指(Definite Articles Denoting Specific Reference)

the 置於名詞前面時，表示這名詞是有特定指稱，亦即是指說話者與聽話者所共知的，或是在說話當時的場合中可以知道的人或事、物。因此，the 稱為「定冠詞」(definite article)。這種用法可用於人或事、物、單數或複數。例如：the boy (特指的一個人)，the students (特指的一群人)，the book (特指的一件事物)，the books (特指的一些事物)，the honor (特指的抽象概念)，the fears (特指的一些抽象概念)。

定冠詞所「限定」的名詞通常還可以帶單字修飾語（置於名詞之前，冠詞之後）或片語修飾語（置於名詞之後）。而該名詞往往因為這些修飾語而使聽者更易「辨認」其特定的指稱(definiteness)。例如：

the tall boy 高的那一個男孩（不是任何一個）

the book on the desk 桌子上的那本書（不是地板上的那一本，也不是任何一本）

The 這種特別指稱用法常涉及說話者與聽話者所共知的人或事物，可細分為以下幾種：

(1) 在說話即時情況中可以辨認／知道的特別事物前面，以 the 表示其特指。例如：

1. *The steak* smells good. 這牛排聞起來不錯。(在餐桌前說這句話，指的是桌上的那塊牛排)
2. *The lecture* this morning was very interesting. 今天上午的演講很有趣。(一位學生對另一位同學說這句話，指的是學校今早所安排的(也是兩人都知道的)那場演講)
3. *The boys* over there are my students. 那邊的那些男孩子是我的學生。(聽者在說話當時可以看見的一群男孩子)
4. Have you fed *the dog*? 你餵了狗沒有? (在家中說這句話，指的是家裡所養的那隻狗)

(2) *the* 用於說話者與聽者所有的一般共識，通常是指比較大或廣泛的情境。例如：

the President 總統 (指說話者與聽者所同屬的國家的元首)

the Pope 教宗 (世界上只有一位天主教的教宗)

這用法常表示一種獨一無二的人或事物，如一國只有一元首。其他的例子如：

the North Pole 北極

the universe 宇宙

the earth 地球

the Church 教會

the sky 天空

the stars 星

the moon 月亮

注意：下列成語中 *earth* 之前不加 *the*，(*what*) *on earth* (究竟，到底)，*come back to earth* (回到現實)，*down to earth* (實事求事，實際)。

(3) the 用來指前／上文所述說過之人或事、物。這是 the 最常用的用法之一。例如：

1. Mary wrote *a book* last year, but *the book* didn't sell well. Mary 去年寫了一本書，但是那本書銷路不好。
2. Tom bought *a radio* and *a TV set*, but he returned *the radio* to the shop. Tom 買了一部收音機和一部電視機，但他把收音機退回店裏去。

(4) 前／上文並無直接述說，但可從其中間接推斷之人或事物，也可用定冠詞 the。例如：

1. Alice bought *a new refrigerator*, but *the cooling system* didn't work. Alice 買了一臺新電冰箱，但冰箱的冷凍系統是壞的。
2. Father bought me *a second-hand motorcycle*, but when I rode it one of *the wheels* came off. 爸爸給我買了一輛二手摩托車，但我要騎它時，其中一個輪子就掉落了。
3. We attended *a wedding* yesterday. *The bride* was very young but *the bridegroom* was very old. 我們昨天參加一個結婚典禮。新娘很年青，新郎却很老。

上面例句中，定冠詞所限制的名詞並沒有直接出現在前／上文裏，但却可以間接推斷而知。冰箱一定有冷凍系統，摩托車一定有輪子，婚禮當然也少不了新娘和新郎。